

揭阳市应急管理局

揭阳市应急管理局公告

2022 年第 5 号

根据应急管理部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》（应急〔2021〕83号）第十条的规定，惠来县源瀚制衣有限公司、揭阳市恒盛兴钢带有限公司、广东春达化工有限公司、广东国兴乳胶丝有限公司、广东大兴钢铁实业有限公司、广东大兴钢铁实业有限公司第二车间、揭阳市宏光镀膜玻璃有限公司、广东友钢钢铁有限公司、揭阳市金诚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、广东润鑫实业投资有限公司、揭阳海大饲料有限公司、广东泰钢实业有限公司、广东港源金属实业有限公司、广东大明钢铁实业有限公司等十四家企业再次申请原等级定级（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），经确认及公示（揭应急公示〔2022〕3号），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异议，确定上述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定级三级，现予以公告，自公告发

布之日起3年内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

抄送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国资委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金融工作局、市总工会、揭阳银保监分局。